

104 年一期稻作停灌補償自 3 月 1 日起 開始受理申請

文 / 摘錄自農委會新聞資料

農委會表示，104 年桃園、新竹、苗栗、臺中、嘉義等一期稻作停灌區補償作業，3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（含例假日）於各區水利會之工作站受理申請，籲請停灌區農民赴水利會工作站辦理，以維護自身權益。

農委會說明，停灌補償作業相關資訊已透過農委會、水利會網站、停灌申辦通知、宣導文件、電子看版、宣傳車等方式向農民宣達。補償申請作業即將展開，再次提醒停灌區內農民，於 3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受理期間內（每日 8:00-17:00），攜帶身分證或戶口名簿、印章、耕地最新所有權狀或最近 3 個月內之土地登記簿謄本（限第一類土

地登記謄本）或使用權文件（現耕人非耕地所有權人之證明文件，例如：耕作協議書或三七五租約等），及農會或金融機構存摺影本等相關文件至水利會工作站申辦。

農委會指出，此次乾旱停灌區補償金額，農民於停灌區域不種稻且種植綠肥或不種植作物，政府提供每公頃 8.5 萬元或 7.8 萬元補償金；農民自覓水源種植各項轉（契）作作物，依作物種類不同，每公頃補償為 3.9-6.2 萬元，農民可自行選擇辦理（如表 1）。農委會及水利會為服務農民，特提供免費服務專線並於網頁設置停灌資訊專區（如表 2），歡迎農民多加利用。

表 1 104 年第一期乾旱停灌補償標準

補償標準	補償金額
不種稻作且未種植其他作物但種植綠肥者	每公頃 85,000 元
不種稻作且未種植其他作物	每公頃 78,000 元
不種稻作、轉種植其它作物或種植長期作物由農田水利會供水養殖之會員者	
硬質玉米、非基改大豆、小麥、蕎麥、胡麻、薏苡、仙草	每公頃 62,000 元
牧草、青割玉米、毛豆	每公頃 52,000 元
胡蘿蔔、結球萵苣	每公頃 41,000 元
早作、地區特產作物、由農田水利會供水養殖之會員者	每公頃 39,000 元

表 2 104 年第一期乾旱停灌補償服務電話及停灌專區網頁

機關、單位	免費服務電話及聯絡電話	停灌專區網頁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	0800-301330	www.coa.gov.tw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	0800-015158	
臺灣桃園農田水利會	(03)332-2141	www.tia.org.tw
臺灣新竹農田水利會	0800-035335	www.thcia.gov.tw
臺灣苗栗農田水利會	0800-351-011	www.mlia.gov.tw
臺灣臺中農田水利會	0800-213530	www.tcia.gov.tw
臺灣嘉南農田水利會	(06)220-0622	www.chianan.gov.tw